

项目编号：20118-2024-QEO-2025

管理体系审核报告

（监督审核）



组织名称：山东林德塑业有限公司

审核体系：☒质量管理体系（QMS）☐50430（EC）

☒环境管理体系（EMS）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OHSMS）

☐能源管理体系（ENMS）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FSMS/HACCP）

☐其他

审核组长（签字）：姜海军

审核组员（签字）：

报告日期：2025 年 3 月 28 日

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编制

地 址：北京市朝阳区北三环东路 8 号 1 幢-3 至 26 层 101 内 8 层 810

电 话：010-8225 2376

官 网：www.china-isc.org.cn

邮 箱：service@china-isc.org.cn



联系我们，扫一扫！



审核报告说明

1. 本报告是对本次审核的总结，以下文件作为本报告的附件：
■管理体系审核计划（通知）书 ■首末次会议签到表
■不符合项报告 □ 其他
2. 免责声明：审核是基于对受审核方管理体系可获得信息的抽样过程，考虑到抽样风险和局限性，本报告所表述的审核发现和审核结论并不能 100% 地完全代表管理体系的真实情况，特别是可能还存在有不符合项；在做出通过认证或更新认证的决定之前，审核建议还将接受独立审查，最终认证结果经 ISC 技术委员会审议做出认证决定。
3. 若对本报告或审核人员的工作有异议，可在本报告签署之日起 30 日内向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提出（专线电话：010-58246011 信箱：service@china-isc.org.cn）。
4. 本报告为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所有，可在现场审核结束后提供受审核方，但正式版本需经 ISC 确认，并随同证书一起发放。本审核报告不能做为最终认证结论，认证结论体现为认证证书或年度监督保持通知书。
5. 基于保密原因，未经上述各方允许，本报告不得公开。国家认证认可机构和政府有关管理部门依法调阅除外。

审核组公正性、保密性承诺

（本承诺应在首、末次会议上宣读）

为了保护受审核方和社会公众的权益，维护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ISC)的公正性、权威性、保证认证审核的有效性，审核组成员特作如下承诺：

1. 在审核工作中遵守国家有关认证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遵守 ISC 对认证公正性的管理规定和要求，认真执行 ISC 工作程序，准确、公正地反映被审核组织管理体系与认证准则的符合性和体系运行的有效性。
2. 尊重受审核组织的管理和权益，对所接触到的受审核方未公开信息保守秘密，不向第三方泄漏。为受审核组织保守审核过程中涉及到的经营、技术、管理机密。
3. 严格遵守审核员行为准则，保持良好的职业道德和职业行为，不接受受审核组织赠送的礼品和礼金，不参加宴请，不参加营业性娱乐活动。
4. 在审核之日前两年内未对受审核方进行过有关认证的咨询，也未参与该组织的设计、开发、生产、技术、检验、销售及服务等工作。与受审核方没有任何经济利益和利害冲突。审核员已就其所在组织与受审核方现在、过去或可预知的联系如实向认证机构进行了说明。
5.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及相关规定，保证仅在 ISC 一个认证机构执业，不在认证咨询机构或以其它形式从事认证咨询活动。
6. 如因承诺人违反上述要求所造成的对受审核方和 ISC 的任何损失，由承诺人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承诺人审核组长：姜海军

组员：



一、审核综述

1.1 审核组成员

序号	姓名	组内职务	注册级别	审核员注册证书号	专业代码
A	姜海军	组长	Q:审核员	2025-N1QMS-5073544	Q:14.02.01
			E:审核员	2022-N1EMS-4073544	E:14.02.01
			O:审核员	2023-N1OHSMS-4073544	O:14.02.01

其他人员

序号	姓名	审核中的作用	来自
1	穆昌金 田华	向导	受审核方
2		观察员	

1.2 审核目的

本次审核目的是组织获得（质量管理体系,环境管理体系,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后，进行第一次监督审核□证书暂停后恢复□其他特殊审核请注明：

审核通过检查受审核方的组织结构、运作情况和程序文件，以证实组织是否按照产品标准、服务规范和相关规定运作，能否保持并持续改进管理体系，评价其符合认证准则要求的程度，从而确定是否□暂停原因已消除，恢复认证注册，■保持认证资格。

1.3 接受审核的主要人员

管理层、各部门负责人等，详见首末次会议签到表。

1.4 依据文件

a) 管理体系标准：

Q：GB/T19001-2016/ISO9001:2015,E：GB/T 24001-2016/ISO14001:2015,O：GB/T45001-2020 / ISO45001：2018

b) 受审核方文件化的管理体系：本次为■结合审核□联合审核■一体化审核；

c) 相关审核方案，FSMS专项技术规范：；

d) 相关的法律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环境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等

e) 适用的产品(服务)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及所适用的食品职业健康安全及卫生标准：GB/T19001-2016、



GB/T24001-2016、GB/T 45001-2020、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GB3095-2012《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18599-2020《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Z2.2-2007《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 第2部分》等。

产品执行标准：GB/T 32439-2015 给水用钢丝网增强聚乙烯复合管道、GB/T 16288-2008 塑料制品的标志、T/CECS 10014-2019 建筑给水用纳米抗菌不锈钢塑料复合管材与管件、GB/T 39935-2021 塑料制品 薄膜和片材 抗粘连性的测定等。

f) 其他有关要求（顾客、相关方要求）。

1.5 审核实施过程概述

1.5.1 审核时间：2025年03月27日 上午至2025年03月28日 上午实施审核。

审核覆盖时期：自2024年3月24日至本次审核结束日。

审核方式：☒现场审核 ☐远程审核 ☐现场结合远程审核

1.5.2 审核范围（如与审核计划不一致时，请说明原因）：

Q：钢丝网增强聚乙烯复合管道的生产

E：钢丝网增强聚乙烯复合管道的生产所涉及场所的相关环境管理活动

O：钢丝网增强聚乙烯复合管道的生产所涉及场所的相关职业健康安全管理活动

1.5.3 审核涉及场所地址及活动过程（固定及临时多场所请分别注明各自活动过程）

注册地址：山东省淄博市桓台县起凤镇起凤北村 29 号

办公地址：山东省淄博市桓台县起凤镇起凤北村 29 号

经营地址：山东省淄博市桓台县起凤镇起凤北村 29 号

临时场所（需注明其项目名称、工程性质、施工地址信息、开工和竣工时间）：无

1.5.4 恢复认证审核的信息（暂停恢复审核时适用），不适用

暂停原因：

暂停期间体系运行情况及认证资格使用情况：

经现场审核，暂停证书的原因是否消除：

1.5.5 本次审核计划完成情况：

1) 审核计划的调整：☒未调整；☐有调整，调整情况：

2) 审核活动完成情况：☒完成了全部审核计划内容，未遇到可能影响审核结论可靠性的不确定因素

☐未能完成全部计划内容，原因是（请详细描述无法接近或被拒绝接近有关人员、地点、信息的情况，或者断电、火灾、洪灾等不利环境）：

1.5.6 审核中发现的不符合及下次审核关注点说明

1) 不符合项情况：



审核中提出严重不符合项（0）项，轻微不符合项（3）项，涉及部门/条款:财务部 QEO7.2 条款、O9.1.1 条款，生产部 Q7.1.5 条款。

采用的跟踪方式是：☐现场跟踪 ☒书面跟踪；

双方商定的不符合项整改时限：2025 年 4 月 18 日提交审核组长。

具体不符合信息详见不符合报告。

拟实施的下次现场审核日期应在 2026 年 3 月 28 日前。

2) 下次审核时应重点关注：

计量器具有效性、职业病体检、内审和管理评审。

3) 本次审核发现的正面信息：

该公司管理体系能够持续有效运行，未发生相关方投诉。相关运行要求保持较好，人员素质较高，人员质量、环境和安全意识等较好。相关资质手续保持有效。资源比较充分，能保证方针和目标方案的实现。

1.5.7 管理体系成熟度评价及风险提示

1) 成熟度评价：

企业各部门职责明确，质量、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能够全面有效地予以贯彻实施，各部门人员能理解和实施本部门涉及的相关过程。各部门能识别的相关环境因素和危险源，质量、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过程能有效予以控制。

2) 风险提示：

建议持续加强三体系标准、运营过程中相关体系知识的培训，加强现场记录的规范化，提升识别风险能力，合理管控管理风险，加强计量器具的管控，加强体系知识的培训学习，加强员工健康体检的管理。

1.5.8 本次审核未解决的分歧意见及其他未尽事宜：

无

二、组织的管理体系运行情况及有效性评价

2.1 目标的实现情况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制订了公司的目标，并将公司目标分解到各部门，有针对性，可测量。与质量方针保持一致。明确了目标考核的具体方法和频次，目标近一年无变化。

1) 质量管理目标：

1、产品出厂合格率 $\geq 98\%$ ；

2、顾客满意度 ≥ 90 分。



2) 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目标和指标

- 1、相关方环保投诉事件为 0；
- 2、固体废弃物分类处理率 100%；
- 3、火灾事故为 0；
- 4、触电事故为 0；
- 5、机械伤害事故为 0。

抽查 2025.3.5 检查完成情况：已完成。审批人：穆冠政。

2.2 重要审核点的监测及绩效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查到2021年8月山东林德塑业有限公司《钢塑塑料复合管材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山东文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查到2021年11月23日关于山东林德塑业有限公司钢塑塑料复合管材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编号桓环许字(2021)57 号；查到2022年9月钢塑塑料复合管材生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企业已经过环评验收。

查到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登记编号:91370321MA3TYGOF0M001X，有效期:2023年04月23日至2028年04月22日。

企业最高管理者为增强顾客满意，管控企业运行风险，确保顾客和适用的法律法规的要求得到满足，对建立、实施、保持和改进质量/环境/职业安全管理体系做出了承诺。建立和实施并初步形成了纠正、预防和持续改进机制。严格执行了体系文件规定要求，实现了企业方针和目标，达到了预期结果。

企业建立了较完善的人力资源、基础设施、工作环境、技术信息、资金等资源确定和提供等渠道，能够确保满足建立、实施、保持、改进管理体系，提供符合要求的产品的实际需求。

企业在策划建立管理体系时较充分地识别了所需的过程，包括产品实现所需的过程，包括明确顾客及其规定用途和已知的预期用途所必需的要求、适用的法律法规要求、组织附加的要求，对各种要求进行评审，确认可以满足要求，并传递到相关岗位。

企业明确了所提供产品的目标和要求、文件和资源的需求，所需的过程和产品监视与测量活动及接收准则，所需的记录表格等。

查与负责人沟通确认，车间负责产品加工工艺的设计和开发，主要设计和开发人员李英花、穆昌金等，在相关行业从事设计和开发工作多年，能力满足公司设计和开发的需要，公司自成立以来，专业从事钢丝网增强聚乙烯复合管道生产，均依据相关标准和顾客提供的技术要求。原有生产工艺流程满足加工需求。

查公司管理手册 8.3 条款，按新标准要求，规定了产品设计和开发过程及相互作用，对设计开发过程进行了界定，明确了设计开发的流程为：策划-输入-控制-输出-更改。各过程要求符合标准要求。编制有设计和开发管理要求，内容符合要求。

公司所生产产品，严格执行工艺流程，不对工艺、材料进行更改，所生产的产品没有进行设计和开发



相关工作，随着市场发展和顾客要求的不断变化，顾客对产品和服务的要求也不断变化，如顾客要求和市场需要开发新产品时，公司按照策划的：设计和开发要求进行设计开发，确保产品的安全性、符合性、适用性。以应对顾客不断变化的需求和期望，并超越顾客期望。基本符合要求。

制定了工艺流程：

聚乙烯颗粒、色母料---内层管加热挤出---真空冷却定型---钢丝缠绕---外皮管材挤出---真空冷却---牵引---切割---封口---检验入库；并制定了《作业指导书》、《产品检验规程》，有效实施基本可保证生产质量控制。

查看生产服务过程：

生产车间二班倒，7：00—19：00；19：00—7：00。

----现场查看白班生产车间正在生产dn 225*10.0mm钢丝网增强聚乙烯复合管道。

查看芯层主机温度设定210℃，实际显示203-210℃，牵引机速度1.12，胶层主机温度设定200-210℃，实际显示208-209℃，主机转速11.2，外层主机温度设定210-215℃，实际显示210-211℃，主机转速70.6，缠绕机转速0.56，缠绕角度50°，频率26.6，符合工艺要求。

巩日芬、巩玉莲正在绕丝、拌料、挤出。

穆冠源正在进行封口作业。

巩秀章正在巡线。

李英花正在进行产品检验。

夜班查看，继续白班产品生产，工艺参数没有变化。

田茂明，巩象霞正在绕丝、拌料。

魏会霞正在进行封口作业。

田伟正在巡线。

穆昌金正在进行产品检验。

查以上操作符合工艺要求。

观察挤出、封口、检验等工序的员工操作符合要求，经询问对各工序操作要点、产品质量要求、生产任务要求均清楚，产品的生产过程在受控条件下提供，经检验人员检查产品质量合格。

所有的产品都必须经检验合格后方可入库和交付。经查出库、交付手续齐全。生产部负责产品的检验和放行，产品经过检验合格后方可放行和交付，生产部负责产品交付和交付后活动的实施，并负责联系售后服务。现场销售人员讲每次发货前要同客户说明发货产品，发货数量和预计到货日期，得到客户的确认后方才联系物流公司来公司装车发货，防止货物发送错误，并且做到先进先出。发货前由生产部开具发货单，库管员依据发货单安排装车发货，装车时清点数量核对产品名称和规格，避免野蛮操作，随货有发货明细。公司负责联系货运公司交付到顾客指定地点，客户验收合格后在发货单上签字以作为记账凭证，公



司综合办通过电话跟踪沟通及定期拜访、客户满意度调查等方式确认交付及交付后服务的满意程度，如需售后服务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现场查相关记录及与负责人沟通得知，组织的：

1) 物流服务：负责人介绍，产品的运输采取物流运送的方式进行。目前组织采取的物流公司为淄博锦鹏达运输服务有限公司。组织通过物流单号在网上对产品物流信息及到货信息进行监控。

2) 装卸活动：负责人介绍，组织采用物流的方式送货，物流公司司机提供上门收货及客户处送货上门的服务，装卸活动由本公司和客户提供。企业库管员依据发货单安排装车发货，装车时清点数量核对产品名称和规格，避免野蛮操作。

3) 交付的地点及验收：产品经出厂检验合格后，联系物流公司运输送至合同约定地点，交付在客户处进行。客户收到货后，根据送货单对产品数量、外观、规格型号等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在发货单上签字确认，送货人带回企业作为记账凭证。

现场查看运行控制情况：

1、废水管控

生产中冷却用水为循环使用，不外排。生活污水通过市政管网排入当地污水处理处理厂。

2、废气管控

主要为内层管加热挤出、外皮管材挤出工序中产生的废气，由集气罩收集后通过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由 15m 排气筒排放。

3、噪声管控

主要是设备噪声，采取将产生噪设备布置于封闭厂房内、设备基础减振等措施控制噪声对周围声环境的影响。

提供 2024.3.25 日的废气、噪声检测报告，结果合格，检验单位山东方信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4、固废管控

组织固废主要包括挤出、切割、检验工序产生的下脚料、不合格品，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

生活垃圾 统一收集后送至环卫部门指定地点。

废活性炭统一收集置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查看与淄博汇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了危险废物委托处置合同。提供了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

负责人介绍，因废活性炭存量较少，目前为止未进行处理。

5、能源资源管控

组织车间各位置注意节水、节电等，人走关闭开关，现场查看时未发现有漏水和浪费电能的现象。

6、潜在火灾管控

各工作场所均按要求配有消防栓和灭火器，现场检查发现，消防设施均处于有效状态，且都有相应的



点检记录，符合要求。

7、特种设备

现场检查 2T 天车运行安全情况：在明显位置有相应的安全警示标识。叉车有检验合格报告，叉车工有资格证。

8、现场查看危废间：危废分类分区存放，建立了危废台账，危废间施行双人双锁制度，管理符合要求。

9、产品生命周期的环境管控：

公司从工艺设计和采购产品时已考虑了产品的环保性（包括其包装），生产过程中，严格按照环保等管理制度实施，控制好辅助材料的用量，避免浪费，生命周期终了时塑料还可以回收再利用。

10、提供了安全生产条件和设施综合分析报告及验收评价报告，现场查看有指示牌、警示牌，配备了灭火器、消防栓、应急照明等装置。

11、对公司业务员和运输外包方要求：日常对汽车做好保养，驾驶员要求遵守道路交通安全法，不违章驾车，驾驶证和车辆定期年审，确保行车安全，防止交通事故的发生，外出业务洽谈注意疫情防护，避免酗酒。

12、公司识别出与组织相关的客户、社会机构、周围企业、供方等相关方，提供了 2024 年 4 月 1 日组织对相关方的告知书。

13、负责人介绍外出业务洽谈时尽量乘坐公共交通工具，注意饮食卫生避免酗酒。

14、对外招投标时明确公司产品属于环保产品。

15、选择有资质的机构，进行环境和职业病检测，采用一单一结合作方式，监督跟踪检测结果。

16、职业病防护：车间存在废气和噪声职业病危害，废气通过集尘罩接入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高空外排，车间基本无废气，设备通过加强保养和减震，噪声不大，车间有职业病危害告知卡。未能提供职业健康危害关键岗位人员的职业健康体检合格证据，已开具不符合报告。未能提供工作场所职业危害因素检测报告，已与企业沟通，已开具观察项，下次审核关注。

对火灾应急设施、安防设施运行情况等进行了检查维护。

现场检查发现，消防设施均处于有效状态，且都有相应的点检记录，符合要求。

查看，公司制订的相应的安全管理制度及管理方案，对不可接受风险源进行管控。

查，办公、生产现场张贴有“请勿吸烟”标识；

现场查看：生产现场未发现大功率电器使用，现场电线有穿管保护，固定布局、现场有禁止吸烟提醒。公司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弃物等一般固废有处理，能提供固废管理运行检查记录。在办公现场有禁止抽烟标识；办公现场卫生间有防滑、防跌警告标识；有灭火器材放置区；做有标识。

与白班操作工穆某和巩某、夜班操作工田某和穆某交流，经过了环保和职业健康安全防护方面的培训，熟悉岗位要求。对消防、触电、机械伤害应急知识有所了解。



查看夜班工作人员精神面貌尚佳，无饮酒后上班情况，车间照明良好，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工作正常，工人劳保用品穿戴正常，无违章操作情况。

企业在职业病防护和检测方面还需加强。

审核时发现企业所用 π 尺、温度计、电流表的校准证书已过期，未能提供目前状态有效的证据，不符合计量器具管理要求，开具了不符合报告。

通过查阅记录、现场观察、与岗位人员面谈，基本获取了顾客满意、产品检验结果、过程能力、环境因素排放、车间危害因子、员工健康等绩效结果，详见审核记录。

2.3 内部审核、管理评审的有效性评价 ☐ 符合 ☒ 基本符合 ☐ 不符合

公司 2025 年 2 月 20 日实施了 GB/T19001-2016、GB/T24001-2016、GB/T45001-2020 内部审核，内审的策划和实施情况符合策划的要求，本次内审提出 1 个不符合项，按要求进行了改善，经过验证后予以关闭，内审员进行了授权，依据内审检查表模板进行的内审，经询问内审员标准条款，不能明确回答，内审员对体系要求不熟悉，能力不满足要求，已开具了不符合报告。

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0 日完成了管理评审活动，管评的输入信息基本充分，提出的改进措施：要进一步强化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文件的理解及标准条款的培训，全员参与提高企业的管理水平。管理评审较模式化，企业应加强体系知识的学习，开展更规范的管理评审活动。

同内审组成员及管代沟通交流，介绍其内审、管理评审主要是在咨询老师指导下进行的。现场询问其对标准的了解情况及对内审、管理评审的策划情况，不能回答清楚，对内部审核、管理评审过程中的程序和要求（如输入要求、输出要求），回答不够全面，存在能力不足。

2.4 持续改进 ☐ 符合 ☒ 基本符合 ☐ 不符合

1) 不合格品/不符合控制:

提供的钢丝网增强聚乙烯复合管道产品，客户较为满意，未出现较大的不合格情况，公司已建立持续改进的机制，对目标情况、原材料检验不合格、内审发现的不符合等问题均进行了原因分析并采取了相应的纠正预防措施，验证基本有效。对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运行情况进行定期检查，发现的危险源进行改善，排除隐患。

2) 纠正/纠正措施有效性评价:

内审发现的不符合，形成内部审核不合格报告，有原因分析，措施，实施及有效性验证等。管理评审中的改进，制定有措施单。日常中发现的不符合，公司通过实施纠正措施，要求相关部门举一反三也检查自己的工作，消除同类型错误的原因。基本有效。

总体上看，公司纠正及改进机制已形成，能够形成自我完善自我提高的良性循环机制。自体系运行以来组织未发生顾客投诉和质量、环境和安全事故。基本符合要求。



3) 投诉的接受和处理情况:

建立了对外交流的渠道,可接收外部投诉及建议,年度无质量环境安全事故发生,也没有发生相关方投诉,现场也没有发现顾客投诉资料。基本符合要求。

三、管理体系任何变更情况:无

1) 组织的名称、位置与区域:无

2) 组织机构:无

3) 管理体系:无

4) 资源配置:无

5) 产品及其主要过程:无

6) 法律法规及产品、检验标准:无

7) 外部环境:无

8) 审核范围(及不适用条款的合理性):无

9) 联系方式:无

四、上次审核中不符合项采取的纠正或纠正措施的有效性

上次审核不符合项涉及:计量器具校准和体检、培训、特殊过程确认、型式检验方面,经本次审核验证发现计量器具校准和体检、培训方面存在类似不符合情况出现,措施无效,企业需针对问题制定更切合实际的措施。

五、认证证书及标志的使用

证书标志的使用符合要求,未见违规使用情况。

六、被认证方的基本信息暨认证范围的表述

☒ 无变化

☐ 经过审核,审核组认为认证范围适宜,详见《认证证书内容确认表》。

说明:审核范围在监督审核时有变化,需填写《认证证书内容确认表》

七、审核结论及推荐意见

审核结论:根据审核发现,审核组一致认为, 山东林德塑业有限公司 的

☒ 质量 ☒ 环境 ☒ 职业健康安全 ☐ 能源管理体系 ☐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 ☐ 危害分析与关键控制点体系:



审核准则的要求	☐ 符合	☒ 基本符合	☐ 不符合
适用要求	☐ 满足	☒ 基本满足	☐ 不满足
实现预期结果的能力	☐ 满足	☒ 基本满足	☐ 不满足
内部审核和管理评审过程	☐ 有效	☒ 基本有效	☐ 无效
审核目的	☐ 达到	☒ 基本达到	☐ 未达到
体系运行	☐ 有效	☒ 基本有效	☐ 无效

推荐意见: ☐暂停证书的原因已经消除, 恢复认证注册

☐保持认证注册

☒在商定的时间内完成对不符合项的整改, 并经审核组验证有效后, 保持认证注册

☐暂停认证注册

☐扩大认证范围

☐缩小认证范围

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

审核组: 姜海军



被认证方需要关注的事项

(本事项应在末次会议上宣读)

审核组推荐认证后,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将根据审核结果做出是否批准认证的决定。贵单位获得认证资格后,我们的合作关系将提高到新阶段,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会在网站公布贵单位的认证信息,贵单位也可以对外宣传获得认证的事实,以此提升双方的声誉。在此恳请贵公司在运作和认证宣传的过程中关注下列(但不限于)各项:

1、被认证组织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的情况将作为政府监管和认证机构监督的重要内容。恳请贵单位按照《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认可标识使用规则》的要求,建立职责和程序,正确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认证文件可登录我公司网站查询和下载,公司网址: www.china-isc.org.cn

2、为了双方的利益,希望贵单位及时向我公司通报所发生的重大事件:包括主要负责人的变更、联系方法的变更、管理体系变更、给消费者带来较严重影响事故以及贵单位认为需要与我公司取得联系的其他事项。当出现上述情况时我公司将根据具体事宜做出合理安排,确保认证活动按照国家法律和认可要求顺利进行。

3、根据本次审核结果和贵单位的运作情况,请贵公司按照要求接受监督审核,监督评审的目的是评价上次审核后管理体系运行的持续有效性和持续改进业绩,以保持认证证书持续有效。如不能按时接受监督审核,证书将会被暂停,请贵单位提前通知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以免误用证书。

4、为了认证活动顺利进行,请贵单位遵守认证合同相关责任和义务,按时支付认证费用。

5、认证机构为调查投诉、对变更做出回应或对被暂停的客户进行追踪时进行的审核,有可能提前较短时间通知受审核方,希望贵单位能够了解并给予配合。

6、所颁发的带有 CNAS(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认可标志的认证证书,应当接受 CNAS 的见证评审和确认审核,如果拒绝将会导致认证资格的暂停。

7、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第五十一条规定,被认证方应接受政府主管部门的抽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第三十八条规定在认证证书上使用认可标志的被认证方应配合认可机构的见证。当政府主管部门和认可机构行使以上职能时,恳请贵单位大力配合。

违反上述规定有可能造成暂停认证以至撤销认证的后果。我们相信在双方共同努力下,可以有效地避免此类事件的发生。

在认证、审核过程中,对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的服务有任何不满意都可以通过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管理者代表进行投诉,电话:010-58246011;也可以向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投诉,以促进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的改进。

我们真诚的预祝贵单位获得认证后得到更大的发展机会。